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20-024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董事会决议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54）的核准，福田汽车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5,394,045股，发行价格为5.71元/股。截至2015年3月18日，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6.9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8,892,539.4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41,107,457.55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上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5）第110ZC0127号《验资报告》。

2019年3月28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将国六排放技术升级开发项目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亿元的资金暂时借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前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0年3月25日，公司已将前次借出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于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进行了披露（详见临2020-023号公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福田汽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拟投资项目	项目所需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印度制造有限公司增资建设商用车生产基地项目	11.12	9.00

序号	拟投资项目	项目所需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2	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	20.77	11.41
3	补充流动资金	9.00	9.00
合计		40.89	29.41

2015年4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发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自筹资金总额1.46亿元。

2016年8月29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76,776.78万元全部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8年10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印度制造有限公司增资建设商用车生产基地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8.11亿元用于“国六排放技术升级开发项目”，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截至2020年3月25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拟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额 (调整后)	已累计投 资金额	募集资金账 户余额
1	印度制造有限公司增资建设商用车生产基地项目(变更前)	1.00	1.00	0.00
2	国六排放技术升级开发项目(变更后)	8.00	4.50	3.60
3	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	3.73	3.78	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6.68	16.68	0.00
合计		29.41	25.96	3.60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截至2020年3月25日，国六排放升级开发项目已投入4.50亿元，根据公司发展需求以及国六排放升级开发项目实施进度，后续将陆续投入。鉴于目前的宏观经济环境和公司业务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日常经营周转资金存在较大需求。因此，为最大限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拟以不超过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暂时借出不超过3.5亿元，

期限为董事会决议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根据国六排放升级开发项目资金使用的需求状况实时安排借出资金的提前归还，到期前足额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上述募集资金，本次借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0 年 3 月 16 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 4 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

本公司共有董事 11 名，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将国六排放升级开发项目中闲置募集资金 3.5 亿元的资金暂时借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前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分析及安排如下：

1. 借出金额： 3.5 亿元；
2. 借出期限：自董事会决议日后 12 个月内；
3. 用 途：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1、保荐人意见

福田汽车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拟将 3.5 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借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12 个月，并根据国六排放技术升级开发项目资金使用的需求状况实时安排借出资金的提前归还，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中信建投证券同意福田汽车以不超过 3.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独立董事意见

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以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是可行的。我们同意《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国六排放升级开发项目中闲置募集资金 3.5 亿元的资金暂时借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前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